

##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**

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，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》

公司拟用自有资金，参与竞买承德县县城迎宾路东侧二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拟竞买地块具体内容如下：

- 1、出让方：承德县国土资源局。
- 2、标的土地使用权情况：

土地位置	土地面积	土地用途	出让年限	容积率	建筑密度
承德县下板城 迎宾路东侧	54281.81 m <sup>2</sup> (81.4227 亩)	商服	40	≤1.8	≤25%
		住宅	70		
承德县下板城 迎宾路东侧	43345.58 m <sup>2</sup> (65.0184 亩)	商服	40	≤1.8	≤25%
		住宅	70		

董事会同意公司参与该地块的竞拍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和办理该宗土地竞拍过程中的相关文件。公司将根据本次竞拍结果确认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核，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年5月13日